



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裁退休离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潘瑞升先生递交的书面退休离职申请，潘瑞升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，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--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潘瑞升先生的退休离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离职后，潘瑞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，公司已经做好交接工作安排，其退休离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运营管理产生影响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潘瑞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。潘瑞升先生退休离职后，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。潘瑞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